

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5月10日，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杰瑞股份”）收到公司董事、总裁王继丽女士通知，王继丽女士于2017年5月1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62.76万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情况

（一）增持人

公司董事、总裁王继丽女士

（二）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同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。

（三）增持方式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。

（四）具体增持情况

姓名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增持前		增持情况		增持后	
			持股数 (股)	持股 比例	增持股数 (股)	增持均价 (元/股)	持股数 (股)	持股 比例
王继丽	集中竞价交易	2017/5/10	2,599,456	0.27%	627,600	15.94	3,227,056	0.34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王继丽女士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，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。

2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4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5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0日